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17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4 月 2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4 月 21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C5 幢 3 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4 月 21 日

至 2021 年 4 月 2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筹融资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

听取《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各项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6、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477	巨星农牧	2021/4/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所需资料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2:30-4:30。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C5 幢 1 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C5 幢;

邮政编码:610091;

联系电话:028-62050265;

传真:028-62050253;

联系人:周密、袁泉。

(二)本次现场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3	《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5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筹融资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15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根据《证券法》(2019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畜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淡水鱼养殖、销售,肉食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畜禽养殖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粮食、饲料原料购销;农副产品(不含国家规定的特殊产品)销售;皮革及其制品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皮革技术推广服务;家具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销售;实业投资。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畜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淡水鱼养殖、销售,肉食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畜禽养殖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粮食、饲料原料购销;农副产品(不含国家规定的特殊产品)销售;皮革及其制品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皮革技术推广服务;家具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纺织、服装及日用品销售;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2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已上市交易的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包销购入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卖出该股票不受 6 个月时间限制。 …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已上市交易的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但是,证券公司因购入包销售后剩余股票而持有 5%以上股份的,以及有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除外。 …
3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提名人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的资料。	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在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监事时,若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及以上,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提名人应当向股东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的资料。
4	第一百六十二条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第一百六十二条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应当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

除上述条款外,其他条款未发生变更。

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将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12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谢勤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67,911,6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2 元(含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实施分配时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信所")负责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事务。关于 2021 年度的相关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量,届时由公司与华信所协商确定。华信所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已为公司连续服务 3 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82 条,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监事会决议的形式提出对本次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我们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16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30 号文《关于核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5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48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039.53 万元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440.47 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12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280005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440.47 万元,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522.00 万元,本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2,288.91 万元。此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暂未归还剩余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358.9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988.48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于 2017 年 2 月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

2017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会同本次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签署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帐号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直属支行	22364901040014705	3,529,604.08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020000084853	62,351.24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江分行	5101010120010010374	1,379,930.83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通支行	020000397891	4,912,948.61
合计		9,884,834.7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逐步归还上述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发表同意意见。202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已将 2020 年 3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1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暂未归还剩余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拟将原计划投入"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21,707.59 万元,用于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和投资建设"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详见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者置换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0,440.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88.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707.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10.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3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变更为下列两个项目	22,830.35	1,122.76	1,122.76	529.85	1,441.73	318.97(注)	100.00	—	—	—	否
	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	11,750.00	11,750.00	11,750.00	11,750.00		100.00	—	—	—	否
	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	9,957.59	9,957.59	9.06	9.06	-9,948.53	0.09	2021 年 8 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7,610.12	7,610.12	7,610.12		7,610.12		100.00	—	—	—	否
合计		30,440.47	30,440.47	30,440.47	12,288.91	20,810.91	-9,629.5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用于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8 年 3 月,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 7,610.12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18.97 万元系银行利息收入,该部分资金已投入对应的"50 万张 / 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支付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	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	11,750.00	11,750.00	11,750.00	100.00	——	——	——	否
平塘县优质生猪产业化建设项目-巨星甲茶父母代种猪场		9,957.59	9.06	9.06	0.09	2021 年 8 月	——	——	否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无。									
合计		21,707.59	11,759.06	11,759.06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由于汽车整车制造行业的景气度尚未恢复,公司当前产能已能满足已有订单的需求,公司从经济效益考虑,现阶段继续实施原募投项目"50 万张/年汽车革自动化清洁生产线项目"不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不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公司已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将国家大力支持的生猪养殖业务融入公司,优化和改善公司原有的业务结构,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 决策程序: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信息披露:公司已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2 日和 2020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处对该事项进行了详细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3477 公司简称:巨星农牧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467,911,6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0.82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分配现金 38,368,753.5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05%。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此分配方案尚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巨星农牧	603477	振静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密	袁泉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C5 幢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 8 号 C5 幢
电话	028-62050265	028-62050265
电子信箱	zhoumi@zhenjinggufen.com	yuanquan@zhenjinggufe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1、畜禽养殖及饲料生产和销售;2、中高档天然皮革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介绍具体如下:

1、畜禽养殖及饲料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畜禽养殖及饲料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生猪养殖行业较为完整的一体化产业链,是集种猪、商品猪、饲料生产于一体的农业产业化经营企业。公司秉承"认真养猪一百年,专注生猪产业链"的理念,凭借丰富的养殖管理经验,同时专注于养殖产业链的建设发展以及饲料行业中的深度布局,具备较强的科技研发力量和完善的营销网络,使养殖业务与饲料业务的协同效应得以有效发挥。养殖业务与饲料业务的产品及用途分别如下:

(1)养殖业务

养殖业务产品包括生猪和黄羽鸡,生猪以商品猪、仔猪以及种猪为主,公司的商品猪和黄羽鸡主要销售给个人中间商(生猪经纪人、鸡贩),最终流通向终端市场用于食用;种猪、仔猪主要销售给养殖客户用于培育。

(2)饲料业务

饲料业务产品主要包括猪饲料、禽饲料和水产饲料。公司的饲料产品部分用于供应公司各养殖基地,剩余部分以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方式对外进行销售。

2、中高档天然皮革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公司皮革业务拥有汽车革、鞋面革、家私革三大产品线,产品链条完整,柔性化的生产方式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个性化的需求。

公司皮革业务主要产品为牛皮革,具备厚薄均匀、粒面丰满、皮面光滑、坚韧结实、机械强度高,耐热耐寒、透气排湿、色泽醇正、美观大气、高档华丽的特性,广泛运用于汽车座椅及内饰、中高档家私、鞋面、包带、房屋装饰等方面。

(二)公司经营模式

1、公司养殖及饲料业务经营模式分别如下:

(1)养殖业务经营模式

生产模式:公司养殖业务采用紧密型"公司 + 农户"以及一体化自主养殖两种生产模式。紧密型"公司 + 农户"模式指公司负责生猪、肉鸡育种和扩繁,农户负责育肥;该模式下,合作农户负责商品猪及肉鸡的养殖环节,其养殖的商品猪及肉鸡所有权仍归属于公司;公司负责向合作农户提供幼苗,以及饲料、药品、疫苗等物资供应,合作农户在公司的养殖规程培训、指导下开展育肥饲养工作,并接受公司的监督检查;待产品育肥达到出栏标准后,由公司负责最终的销售环节,并按照合同约定的结算方法与合作农户结算对应的报酬。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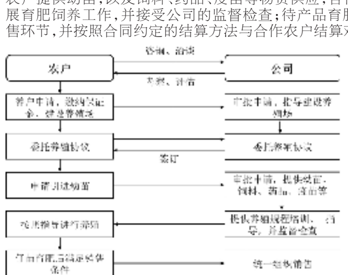

一体化自主养殖模式指公司自主经营包括基因育种、种猪扩繁、商品猪饲养在内的完整流程。

销售模式:公司生猪产品主要分为商品猪、种猪、以及仔猪。商品猪主要销售渠道为生猪经纪人和屠宰加工企业。生猪经纪人长期活跃于屠宰加工企业和生猪养殖企业之间,具有较丰富的运输经验、市场供求信息和一定的客户资源,在生猪销售链条的上、下游之间起到纽带的作用。种猪与仔猪主要销售给养殖客户。公司鸡类产品主要销售给鸡贩,通过这些个人中间商流通至最终消费市场。

(2)饲料业务经营模式

生产模式:公司饲料业务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各厂实行统一的生产相关规范,从生产管理制度、岗位职责、生产工艺流程、设备维修保养体系等方面对公司各饲料子公司进行统一管理。

销售模式:公司饲料业务采用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即公司销售团队在当地开发经销商客户,将饲料产品买断式销售给经销商,由经销商继续向当地养殖户进行销售的模式;直销模式即公司销售团队在当地开发养殖户客户,将饲料产品直接对养殖户销售的模式。

2、公司皮革业务经营模式如下:

生产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境外子公司直接向当地屠宰场、牧场采购原皮,经盐渍初加工后,运销至境内生产加工。

销售模式:公司的生产和销售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产品制成后直接销售给下游厂商。

(三)行业情况

1、公司养殖及饲料业务行业情况分别如下:

(1)养殖业务行业情况

我国是世界第一大猪肉生产和消费国家,国家出台了大量生猪养殖扶持政策,近年来,我国生猪生产总体保持稳定,期间略有波动,但总体仍保持增长趋势。由于我国饮食习惯的特点,猪肉一直是居民肉类消费的主体,占肉类消费的比例最高,近年来我国猪肉消费量一直维持在 60%以上,根据《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伴随人口增长、收入增加和城市化进程,我国猪肉消费将保持一定幅度的增长。

生猪价格一般 3-4 年为一个价格周期,受动物疫情影响,中小养殖户快速退出,造成产能下降幅度较大,大型养殖企业新建产能无法在短期内填补中小养殖户退出的产能,导致价格尚处于高位。目前我国生猪产能尚处于恢复过程中,根据国家统计局《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0 年全国全年生猪出栏 52,704 万头,同比下降 3.2%,大型养殖企业积极践行国家与地方出台的一系列政策,加速生猪复产增养,致力恢复生猪存栏,2020 年末全国生猪存栏 40,650 万头,同比增长 31.0%。

我国生猪养殖业一直以农户散养为主,行业的规模化程度及行业集中程度相对较低,市场化程度高、竞争充分,行业的竞争格局主要表现为众多散养户与少数大规模养殖企业之间的竞争。散户养殖由于易受土地和环保带来的资金压力、生产效率较低等因素的限制,可能导致其退出,或与大型养殖集团合作、成立专业养殖合作社等方式主动寻求转型升级。未来一段时间内,行业集中度和养殖规模化的快速提升将成为行业发展趋势,规模化养猪企业基于生猪成活率较高、先进设备下的防疫优势、规模化后的成本优势、和面对下游客户的议价能力等要素,拥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2)饲料业务行业情况

饲料行业是现代畜牧业和水产养殖业发展的物质基础,同时连接着种植业,是农业产业链中的重要环节,直接关系着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饲料行业经过 40 多年快速发展,已成为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之一,中国也已成为全球第一饲料生产大国。

由于猪肉、鸡鸭等禽类与蛋类产品为我国居民主要蛋白摄入来源,畜禽饲料亦成为主要市场需求品种。其中,我国居民多年以来形成的肉食消费习惯以及中国养殖业规模化发展,使得猪饲料与禽饲料成为饲料产品中最主要的组成部分。

近年来,饲料行业受行业竞争加剧、原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中小型饲料企业的盈利和生存空间日益缩小,饲料企业数量逐年减少,国内饲料行业整合步伐加速,大中型企业拥有较高的技术研发水平,通过质量和品牌优势逐步占据了其细分产品的主要份额,并能够通过收购兼并继续提高行业集中度,使其市场份额逐年提高。饲料行业经历快速增长时期,已经进入成熟整合阶段,企业转型升级不仅能通过横向并购整合,也可以通过纵向发展成为大规模产业链企业,打造养殖一体化企业。

随着国家对食品安全日益重视,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也逐步提升。饲料是动物性食品安全的源头,饲料中的有害物质可能会通过在动物体内残留对人体造成危害,所以饲料安全与食品安全紧密相连。目前,我国饲料行业已逐渐转向"安全、高效、环保"的方向进行研发和市场推广,以建设优质、安全、高效的饲料生产体系,保障饲料安全。

2、公司皮革业务行业情况如下:

制革行业为可再生资源产业,是畜牧业的延伸,是循环经济重要的一环。根据《皮革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关于制革行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等行业发展方针,以及国家环保政策的要求,制革行业整合升级成为当前主流趋势,随着诸多不合规企业的关闭和落后产能的淘汰,规模化、规范化的制革企业得以稳定发展。

目前该行业正在由生产集中度较低、企业规模较小、数量较多的状况,向区域化产业集群、大企业主导、中小企业专业化分工、上下游产业紧密链接的格局发展,已初步形成上中下游产品相互配套、专业化强、分工明确、特色突出、对拉动当地经济起着重要作用的产业集群地区。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总资产	4,295,314,764.77	1,423,907,704.74	201.66	1,401,841,310.67
营业收入	1,439,190,604.09	555,559,032.55	159.05	618,892,05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676,931.93	39,511,756.45	223.14	58,975,55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170,352.81	38,625,777.53	570.98	55,090,94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9,804,487.23	852,252,292.84	212.09	831,347,20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234,074.44	54,936,780.29	579.39	3,467,037.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6	137.50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6	137.50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1	4.68	增加 3.23 个百分点	7.2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7,918,476.05	82,682,890.48	650,811,413.39	627,777,82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62,370.40	-17,163,127.25	55,260,510.21	92,941,91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40,340.60	-17,927,140.34	180,122,843.56	100,614,99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7,501.22	-3,072,269.11	60,157,711.61	329,686,133.1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2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2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364,123	129,654,123	27.71	24,364,123	质押	70,8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23,498,238	123,498,238	26.39	123,498,23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成都星晟投资有限公司	24,547,022	24,547,022	5.25	24,547,022	质押	24,5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贺正刚	0	21,210,000	4.53	0	质押	19,600,000	境内自然人
孙德越	14,439,425	14,439,425	3.09	14,439,425	无		境内自然人
长兴川万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	7,800,000	1.67	0	无		其他
李强	4,813,141	4,813,141	1.03	4,813,141	无		境内自然人
深圳慧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22,427	4,522,427	0.97	4,522,427	无		其他
深圳慧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43,152	4,143,152	0.89	4,143,152	无		其他
袁伯银	655,078	3,655,078	0.78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贺正刚先生持有和邦集团 99.00%的股份,与和邦集团存在关联关系。和邦集团持有巨星农牧 27.71%的股份,贺正刚持有巨星农牧 4.53%的股份,和邦集团与贺正刚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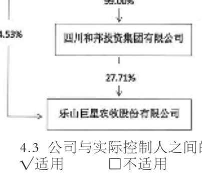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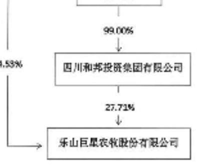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39,190,604.09 元,同比上升 159.05%,营业成本 998,061,026.96 元,同比上升 114.69%,主要系本期公司已完成以支付现金并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100%股权,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7-12 月财务数据并入合并范围所致。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业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独立董事对其发表了独立意见,均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要求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巨星农牧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40 家,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以下简称	主要业务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四川振静皮革服饰有限公司	振静服饰	皮革加工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ZHJ INDUSTRIES PTY.LTD	ZHJ 工业	投资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J.HIDES&SKINS AUSTRALIA PTY .LTD	H.J.墨尔本	牛皮加工	ZHJ 工业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H.J.HIDES&SKINS AUSTRALIA (QLD) PTY .LTD	H.J.昆士兰	牛皮加工	ZHJ 工业的控股子公司	55.00%	55.00%
宜宾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广元巨星农业有限公司	广元巨星农业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乐山金口河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金口河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泸州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洪雅巨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洪雅巨星农业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雅安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雅安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盐边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盐边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崇州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崇州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古蔺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平塘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眉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眉山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夹江县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夹江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德昌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德昌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控股子公司	90.00%	90.00%
平南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平南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巨星有限	畜禽养殖销售、饲料生产销售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眉山市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彭山永祥饲料	饲料生产、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阆中巨星鸿宇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巨星鸿宇种猪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50.98%	50.98%
都江堰巨星猪业科技有限公司	都江堰巨星猪业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66.00%	66.00%
云南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云南巨星农牧	饲料生产、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成都巨星禽业有限公司	成都巨星禽业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丹棱巨星禽业有限责任公司	丹棱巨星禽业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犍为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犍为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乐山巨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乐山巨星生物	饲料生产、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县巨星兴旺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泸县巨星兴旺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乐山市巨星科技有限公司	乐山市巨星科技	饲料生产、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重庆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重庆巨星农牧	饲料生产、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南充巨星通旺农牧有限公司	南充巨星通旺农牧	饲料生产、销售	巨星有限的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眉山市彭山巨星种猪有限公司	彭山巨星种猪	畜禽饲养、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剑阁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成都籍田巨星猪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籍田巨星猪业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泸县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屏山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叙永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马边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马边巨星农牧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乐山巨星农业发展	畜禽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邛崃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邛崃巨星农牧	养殖、销售	巨星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注:本公司以 2020 年 7 月 1 日为基准日并购巨星有限,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13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8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29,116,481.2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2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67,911,629 股,以此计算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38,368,753.5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05%。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红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预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考虑到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此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 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1-011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正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进行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司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相关部分。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67,911,62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2 元(含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实施分配时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预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信所")负责本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事务。关于 2021 年度的相关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量,届时由公司与华信所协商确定。华信所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已为公司连续服务 3 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根据《证券法》(2019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筹融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截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拟根据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和对外投资的资金需要,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融资不超过 10 亿元(包括但不限于新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和存量贷款的续贷及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票据申请、开票等),授权经公司董事长确认后,由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上述融资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公司资金状况和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493,500.00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德昌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夹江县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宜宾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雅安巨星农牧有限公司、盐边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广元巨星农业有限公司、古蔺巨星农牧有限公司、眉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平塘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平南巨星农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 358,00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成都巨星禽业有限公司、眉山市彭山永祥饲料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巨星农牧有限公司、泸县巨星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邛崃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叙永巨星农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 95,500.00 万元;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屏山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分别为其的优质养殖户、客户、合作伙伴等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 40,000.00 万元。

同时此次对外担保做出以下授权:1、公司此次担保授权(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 493,500.00 万元。2、为简化审批流程,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审批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评价报告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 15 点 00 分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及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十一)听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以上一至七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 日